

检索号	2016-HP-087
商密级别	普通商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6 年 4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做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NO: H0111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商务中心区B地块新地中心二期1011室

法定代表人：潘葳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1995 号

有效期：2016年3月16日至2020年3月15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输变电及广电通讯***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核与辐射项目***



项目名称：_____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

文件类型：_____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_____ 核与辐射项目—送（输）变电工程

法定代表人：_____ 印 潘葳

主持编制机构：_____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三、环境质量状况.....	8
四、评价适用标准.....	10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1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3
七、环境影响分析.....	15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19
九、结论与建议.....	19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5

附图：

附图 1：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线路路径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本工程塔型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宿迁市发展大道 58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800
建设地点	宿迁市泗阳县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业, D4420	
占地面积 (m ²)	/		绿化面积 (m ²)	/	
总投资 (万元)	/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输变电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建设泗阳变至王集变 110kV 线路工程: 单回, 线路路径长约 21.7km, 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1.1km, 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4km (双回架空和电缆线路其中一回为预留刘桃园变至泗阳变 110kV 线路),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15km, 接入变电站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0.05km; 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1~#65 之间线路, 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 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导线型号为 2×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 新建电缆线路导线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 ² 。					
水及能源消耗量	/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少量	柴油 (吨/年)	/		
电 (度)	/	燃气 (标立方 m/年)	/		
燃煤 (吨/年)	/	其它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污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类型: / 排 水 量: / 排放去向: /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影响。					

工程内容及规模:**1. 项目由来**

110kV 王集变位于泗阳县王集镇, 1998 年建成投运, 目前主变 $2 \times 31.5\text{MVA}$ 。王集镇作为宿迁市发展战略中先行确立的“九小城市”之一, 已形成了花卉苗木、蔬菜、养殖业等特色产业, 第二产业快速增长, 形成了木材加工、纺织服装、工艺品等三大主导产业, 镇区零售商业、房地产等服务业快速发展, 预计至 2018 年, 王集变负荷将超过 5 万千瓦, 考虑到王集变 110kV 供电线路泗王线已投运 25 年, 导线型号 LGJ-185, 建设标准较低, 部分杆塔为水泥杆, 须对线路进行整体改造。为了满足泗阳县负荷增长需求, 改善和优化地区网络结构, 满足用户并网需要, 有必要进行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要求, 该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据此,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接受委托后, 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勘察、初步分析, 并委托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监测, 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工程规模

建设泗阳变至王集变 110kV 线路工程: 单回, 线路路径长约 21.7km, 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1.1km, 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4km (双回架空和电缆线路其中一回为预留刘桃园变至泗阳变 110kV 线路),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15km, 接入变电站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0.05km; 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1~#65 之间线路, 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

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导线型号为 $2 \times \text{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 新建电缆线路导线型号为 $\text{YJLW03-64/110kV-1} \times 1000\text{mm}^2$ 。

3. 地理位置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位于宿迁市泗阳县境内, 线路拟建址沿线主要为农田、民房、道路和河流等,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

4. 110kV 线路路径

本工程线路起于 220kV 泗阳变 110kV 构架 (原泗王线出线间隔), 架空向东至 J1,

右转沿原 110kV 泗王线路向西北方向架设至 J5 后，左转向北架设至铁路南侧 J6，改电缆穿过铁路后至 J7 上塔改架空线，向西架设至 J8，左转沿原线路通道向北跨过六塘河至 J9，右转跨过颜倪河至 J10，后沿原线路通道向西北方向架设，穿过 500kV 旗阳线至 J13，左转向西，架设至 J14 后，右转向北架设至 J15，右转向西架设至 J16，左转沿原线路通道向西北方向架设至 J17，左转向东架设至 J18，右转向北架设至 J19，右转向西北架设至 J20，右转向东架设跨过王集变出口段 35kV 线路至 J21，南侧回路电缆引下，向南敷设至原泗王线 65#电缆引上，改双分裂导线架空至构架。

具体详见附图 2：本工程 110kV 线路路径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5. 前期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110kV 泗王线建设于 2003 年以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6. 产业政策相符性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的建设将更好的满足泗阳县电网调度需要，满足该地区日益增长的电力需求，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7. 规划相符性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位于宿迁市泗阳境内，新建线路路径选址已获得的泗阳县城乡规划局的批准，详见（附件 2）。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编制依据：

1、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3 年 9 月 1 日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修订本），2008 年 6 月 1 日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修订本），2015 年 4 月 24 日修改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修订）》，2011 年 3 月 1 日施行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 年 8 月 28 日第二次修正
-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 年 11 月 29 日施

行

(9)《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588 号，2011 年 1 月 8 日修正

(10)《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本)》(环境保护部令第 33 号)，2015 年 6 月 1 日施行

(1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2013 年 5 月 1 日施行

(12)《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2011 年 6 月 30 日修改)，2012 年 1 月 4 日施行

(13)《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 年 7 月 3 日施行

(14)《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31 号，2012 年 10 月

2. 地方法规及相关规范

(1)《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修正)》，1997 年 7 月 31 日施行

(2)《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2013 年 8 月 30 日施行

(3)《江苏省电力保护条例》，2008 年 5 月 1 日施行

(4)《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2012 年 2 月 1 日施行

3. 评价导则、技术规范

(1)《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1)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T2.3-1993)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

(7)《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8)《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9)《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4. 行业规范

(1)《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

(2)《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07)

5、评价工作等级：**(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线路为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评价等级为二级，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2)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本工程线路位于宿迁市泗阳县境内，线路位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2 类、4a 类地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由于本工程建设前后的噪声变化值不大，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1）的要求，评价等级可降一级。因此本次环评中的声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

(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其他特殊及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线路路径长度约为 20.75km（小于 50k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中表 1，确定本工程输电线路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1 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不涉及生态敏感区的评价范围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的带状区域 涉及生态敏感区的评价范围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00m 内的带状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

	生态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水平距离）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泗阳县地处苏北腹地，东界淮安市淮阴区，南濒洪泽湖，北邻沭阳县，西与宿城、宿豫区毗邻。县域总面积 1418km²。其中，陆地面积 998km²，占总面积的 70.38%；水域面积 420km²，占总面积 29.62%。陆地面积中有可耕地 70603 公顷。

境内无山丘，属黄泛冲积平原。总地势西高东低，地面相对高度大多介于 12m-17m 之间。京杭大运河横穿东西 50 km，成为天然“分水岭”。运河以南，北高南低，民房皆流入洪泽湖，统属淮河水系；运河以北，南高北低，民房皆属沂、沭水系。全县境内大小河道有 30 多条，总长近 700km。境内气候温和，属北亚热带季风过渡性气候，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四季分明。

境内土壤分三个类型：潮土、砂礓土、黄棕壤土。潮土面积最大，分布最广，占总面积 80%左右。土壤质量较差，中、低产田面积较大。

本工程位于宿迁市泗阳县境内，本工程 110kV 线路沿线主要为农田、民房、道路和河流等。从现场踏勘分析，本工程 110kV 线路评价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特殊保护的地区，评价范围内没有国家需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2015 泗阳县经济社会保持了平稳健康发展态势，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360 亿元、同比增长 9.7%；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3.6 亿元、同比增长 12%，税收占比 83.9%；实现 5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340 亿元、同比增长 20%；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558 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 135.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4.9%、11.2%。加快实施“居民收入五年倍增计划”，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 21760 元、12894 元，同比分别增长 9.3%、10.3%；接续推进全民创业，乡镇全民创业园新增项目 154 个，实现开票销售 65 亿元、入库税收 2.3 亿元，创成“省级创业型城市”；鼓励支持充分就业，城镇失业登记率控制在 2.16%。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建设地点周围同类型电磁污染源主要有原 110kV 泗王线、220kV 泗阳变、110kV 王集变、500kV 旗阳线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电磁环境、生态环境等）

1、监测因子、监测方法

监测因子：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

监测方法：《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监测点位布设

110kV 线路：在线路沿线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现状监测点位。

本工程线路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2。

3、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1）声环境

由监测结果可知，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线路周围敏感目标处的昼间噪声为 43.5dB(A)，夜间噪声为 40.3dB(A)，现状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2）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现状

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线路拟建址周围各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20.3V/m~422.5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38 μ T~0.489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 110kV 线路评价范围有 12 处环境保护目标，共约 80 户民房和 1 处拘留所，其中跨越约 4 户民房，详见表 5。

表 5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 30m 范围内敏感目标规模	房屋类型	环境质量 要求*
1	泗阳县看守所	1 处	2~4 层尖顶	E、B、N
2	庄塘村 10 组民房	4 户	1 层尖顶	E、B、N
3	大成村 4 组民房	18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4	庄黄村 4 组民房	5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5	兴华村渠北组民房	9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6	兴华村 3 组民房	6 户	1 层尖/平顶	E、B、N
7	渠北村条洪组民房	10 户	1 层尖/平顶	E、B、N
8	刘集村胡庄组民房	11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9	高宅村大东组民房	3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10	高宅村宋庄村民房	4 户	1~2 层尖/平顶	E、B、N
11	刘桃元村桃元组民房	5 户	1 层尖顶	E、B、N
12	王集镇直属居民委员会杨庄 组民房	4 户	1 层尖顶	E、B、N

注：E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电场 $\leq 4000\text{V/m}$ ；

B 表示电磁环境质量要求为工频磁场 $\leq 100\mu\text{T}$ ；

N 表示声环境符合噪声区域规划。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其他特殊及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声环境： ● 输电线路 在农村地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在居民、商业、工业混杂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在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内的声环境敏感建筑物，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公众曝露限值，即工频电场限值：4000V/m；工频磁场限值：100μ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知识标志。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总量 控制 指标	无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

(1) 架空输电线路

高压输电线路建设采用张力架线方式。在展放导线过程中，展放导引绳需由人工完成，但由于导引绳一般为尼龙绳，重量轻、强度高，在展放过程中仅需清理出很窄的临时通道，对树木和农作物等造成的影响很小，且在架线工程结束后即可恢复到原来的自然状态。

(2) 电缆线路

电缆施工内容主要包括电缆沟施工和电缆敷设两个阶段。电缆沟施工由测量放样、电缆沟开挖、混凝土垫层、安放玻璃钢管、绑扎钢筋、浇筑混凝土、回填等过程组成；电缆敷设由准备工作、沿支架（桥架）敷设、挂标示牌、电缆头制作安装、线路检查及绝缘遥测等过程组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施工噪声、扬尘、废（污）水、固废，此外表现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2、运行期

本工程为输电线路工程，即将高压电流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升压变电站，变电后送出至各用电部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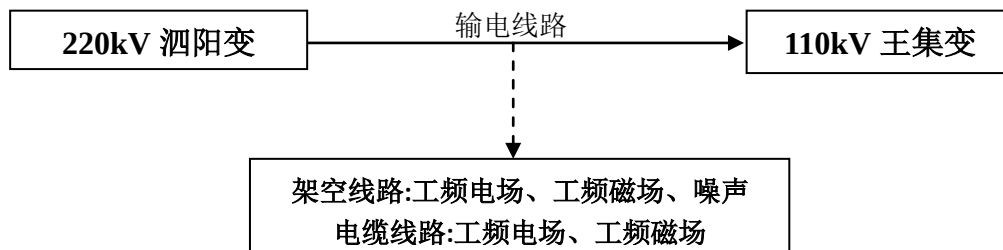


图 1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分析:

1、施工期

(1) 施工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产生的噪声。

(2) 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3) 施工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

(4) 施工固废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拆除的铁塔、导线等。

(5) 生态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施工期的临时占地。

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站区临时施工场地、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和塔基临时占地等。

此外，线路施工时对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植被，可能会造成水土流失。

2、运行期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输电线路在运行中，会形成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变电站的主变和高压配电装置、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

(2) 噪声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一般在晴天时，线下人耳基本不能感觉到线路运行噪声。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少量
水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少量	及时清理，不外排
电 磁 环 境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	工频电场：≤4000V/m 工频磁场：≤100μ T 农田地区：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少量	及时清理，不外排
		拆除铁塔、 导线	/	作为废旧物资回收利用
噪 声	施工场地	噪声	60~84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相应要求
	输电线路	噪声	较小	影响较小
其 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苏政发〔2013〕113 号）（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其他特殊及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本工程拟建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主要以农业生态为主，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工程结束后通过塔基等占用的土地固化处理或绿化，临时占用的场地和拆除塔基后的土地恢复耕作或水土保持功能，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本工程输电线路跨越六塘河时采用高跨方式，不在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水域及其管控区陆域范围内立塔，建设单位在洪水调蓄区内作业时，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禁止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本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的相关管控措施要求。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为：噪声、扬尘、废水、固废，此外主要环境影响还表现为对生态的影响。

1、施工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线路施工会产生施工噪声，主要有运输车辆的噪声以及基础、架线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等，工程施工时通过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控制设备噪声源强；设置围挡，削弱噪声传播；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本工程施工量小、施工时间短，对环境的影响是小范围的、短暂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之消失，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2、施工扬尘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建施工的开挖作业、建筑装修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现场内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等。

施工过程中，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避免沿途漏撒；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对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限制车速，减少或避免产生扬尘；施工现场设置围挡，施工临时中转土方以及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可定期洒水进行扬尘控制；施工结束后，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本工程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施工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架空线路工程塔基施工中混凝土一般采用人工拌和，电缆施工过程中基本无废水排放，线路施工过程中基本无施工废水排放。

线路施工阶段，施工人员居住在施工点附近租住的民房内或单位宿舍内，生活污水排入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不会影响周围水环境。

4、施工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若不妥善处置会产生水土流失等环境影响，产生的生活垃圾若不妥善处置，则不仅污染环境而且破坏景观。

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于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以及其他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委托有资质运输单位或个人运输运送至指定受纳场地；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送至附近垃圾收集点。拆除的铁塔、导线作为废旧物资统一回收利用。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其他特殊及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本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

本工程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主要以农业生态为主，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以及拆除塔基的影响。。

（1）土地占用

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是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临时施工场地、牵张场、施工临时便道和塔基临时占地等等。

材料运输过程中，应充分利用现有公路，减少临时便道；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后，应合理布置，减少临时占地；施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尽可能恢复原状地貌。

（2）植被破坏

输电线路施工时的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地表植被，建成后，对塔基处及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3）水土流失

在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

流失。

（4）拆除塔基的影响

拆除塔基时下挖 1m，然后覆土，恢复拆除塔基周围土地原有土地功能，并采取有效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拆除的铁塔、输电线路由宿迁供电公司作为废旧物资统一回收。本工程建成后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1~#65 线路，拆除杆塔 65 基，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塔基拆除过程中会有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塔基开挖施工场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塔基拆除对周围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4）重要生态敏感区影响

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具体范围及管控措施见表 6。

表 6 本工程配套线路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的具体范围及管控措施

红线区域名称	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主导生态功能	洪水调蓄
具体范围	六塘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管控措施	洪水调蓄区内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禁止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在船舶航行可能危及堤岸安全的河段，应当限定航速。

本工程输电线路跨越六塘河时采用高跨方式，不在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水域及其管控区陆域范围内立塔。

建设单位施工时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禁止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苏政发〔2013〕113 号）中对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的管控措施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工程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1、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类比监测和理论预测，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正常运行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满足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声环境影响分析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

根据相关研究结果及近年来实测数据表明，一般在晴天时，线下人耳基本不能感觉到线路运行噪声。本工程输电线路在设计施工阶段，通过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能够有效防止扬尘污染
水 污染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排入临时居住点的化粪池，及时清理。	不影响周围水环境
电磁 环境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部分导线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工频电场： $\leq 4000\text{V/m}$ 工频磁场： $\leq 100\mu\text{T}$ 农田地区： 10kV/m
固体 废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建筑垃圾委托有资质运输单位或个人运输运送至指定受纳场地	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拆除铁塔、 导线	作为废旧物资回收利用	
噪 声	施工场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相应要求
	输电线路	噪声	提高导线加工工艺、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	影响很小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苏政发〔2013〕113 号）（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架空线路跨越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其他特殊及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本工程拟建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主要以农业生态为主，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工程结束后通过塔基等占用的土地固化处理或绿化，临时占用的场地和拆除塔基后的土地恢复耕作或水土保持功能，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本工程输电线路跨越六塘河时采用高跨方式，不在六塘河（泗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水域及其管控区陆域范围内立塔，建设单位在洪水调蓄区内作业时，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禁止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本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的相关管控措施要求。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及建设必要性:

1) 项目概况:

建设泗阳变至王集变 110kV 线路工程: 单回, 线路路径长约 21.7km, 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1.1km, 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4km (双回架空和电缆线路其中一回为预留刘桃园变至泗阳变 110kV 线路),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15km, 接入变电站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0.05km; 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1~#65 之间线路, 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

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导线型号为 2×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 新建电缆线路导线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

2) 建设必要性: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的建设, 将完善该地区供电网络结构, 满足日益增长的用电要求, 有力地保证该地区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因此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在建设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具有必要性。

(2) 产业政策相符性: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的建设将更好的满足宿迁市电网调度需要, 满足该地区日益增长的电力需求, 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 (2013 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 (“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 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 选址合理性: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位于宿迁市泗阳境内, 线路路径选址已获得的泗阳县城乡规划局的批准, 详见 (附件 2)。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4)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①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环境: 本工程线路拟建址周围各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20.3V/m~422.5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合成量) 为 0.038μT~0.489μ。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μT 公众暴露限值要求。

②噪声：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线路周围敏感目标处的昼间噪声为 43.5dB(A)，夜间噪声为 40.36dB(A)，现状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要求。

(5) 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类比监测和理论预测，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在满足本报告提出的净空距离和线路架设高度要求的前提下，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电缆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6) 环保措施：

1) 施工期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施工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拆除的铁塔、导线作为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

2) 运行期

①噪声：架空线路建设时通过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②电磁环境：架空线路建设时线路采用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线路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综上所述，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规划，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等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的建设可行。

建议：

工程建成后应及时报环保部门申请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泗阳变至王集变 110kV 线路工程：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21.7km，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1.1km，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4km（双回架空和电缆线路其中一回为预留刘桃园变至泗阳变 110kV 线路），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15km，接入变电站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0.05km；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 #1~#65 之间线路，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

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导线型号为 2×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电缆线路导线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

1.2 评价因子

本项目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2。

表 1.2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1.3 评价标准

电磁环境中公众曝露限值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标准，即工频电场：4000V/m；工频磁场：100μ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知识标志。

1.4 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见表 1.4），因此本工程架空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表 1.4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110kV	输电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架空线	二级
			地下电缆	三级

1.5 评价范围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5。

表 1.5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

1.6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工程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次环评委托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工程所经地区的电磁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2.1 所示。

表 2.1 本工程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频电场强度（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 T）
1	本工程 110kV 线路拟建址周围	20.3~422.5	0.038~0.489
标准限值		4000	100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3.1 架空线路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理论预测分析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理论计算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 和附录 D 中的高压交流输电线路下空间工频电磁场强度的计算模式,计算本工程架空线路下方不同净空高度处,垂直线路方向 0m~50m 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110kV 架空线路导线与建筑物之间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得小于 5m,因此本工程架空线路预测高度从 5m 开始计算。

(2)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计算结果分析

①当 110kV 线路对地高度为 6 m 时,满足耕地等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电场强度 10kV/m 控制限值要求;当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区时,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7m 架设时,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的公众曝露限值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要求。

②当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净空距离的增大呈递减的趋势。根据以上的预测计算结果,结合《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本工程 110kV 线路以不同架设方式跨越民房时,必须保证一定的净空高度。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5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6m。

③当预测点与导线间净空高度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的增大呈递减趋势。因此,本项目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区时,在满足房屋屋顶与导线间相对垂直距离不小于净空距离值的前提下,线路两侧的民房(不跨越)处也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2 架空线路类比分析

为预测本工程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淮安地区 110kV 实联 7A33/7A34 线作为双回类比线路，线路双回同相序架设，对地高度 16m，铁塔呼高 24m，本工程直线塔最低呼高为 24m，类比线路与本工程同塔双回架空线路电压等级、导线型号、架设方式相同，因此选取 110kV 实联 7A33/7A34 线作为双回线路的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已运行的 110kV 实联 7A33/7A34 线的类比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实联 7A33/7A34 线周围距地面 1.5m 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74V/m~806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173 μ T~0.0242 μ T，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0242 μ T，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95.83 倍，即最大值为 2.31 μ T。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理论计算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项目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环保要求。

3.3 电缆线路类比分析

（1）单回电缆线路

为预测本期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的运行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无锡 110kV 湖万 969 线（单回电缆，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作为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均与本工程相同，导线横截面积与本工程导线横截面积相同，理论上本工程电缆线路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略小于 110kV 湖万 969 线，因此选取 110kV 湖万 969 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湖万 969 线电缆线路断面测点处工频电场为 <1.0V/m~3.28V/m，工频磁场（合成量）为 0.0211 μ T~0.0461 μ T，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0461 μ T，推算到设计输

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22.8 倍，即最大值为 $1.05\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将满足环保要求。

（2）双回电缆线路

为预测本期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的运行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无锡 110kV 宛安线先锋支线（双回电缆，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 1*1000mm²）作为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及导线类型均与本工程相同，因此选取 110kV 宛安线先锋支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宛安线先锋支线周围工频电场强度为 $1.6\text{V/m}\sim 9.5\text{V/m}$ ，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29\mu\text{T}\sim 0.111\mu\text{T}$ ，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111\mu\text{T}$ ，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11.3 倍，即最大值为 $1.256\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将满足环保要求。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 提高架空线路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尽量采用逆相序架设，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2) 110kV 线路经过耕地等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最小对地高度应为 6m；当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区时，导线最小对地高度应为 7m。

(3) 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线路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区时，导线对地距离应不小于 7m。
-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5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6m。

5 电磁评价结论

(1) 项目概况

建设泗阳变至王集变 110kV 线路工程：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21.7km，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1.1km，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4km（双回架空和电缆线路其中一回为预留刘桃园变至泗阳变 110kV 线路），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15km，接入变电站单回线路路径长约 0.05km；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泗王线 #1~#65 之间线路，拆除单回架空线路 16.7km。

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导线型号为 2×JL3/G1A-300/25 钢芯铝绞线，新建电缆线路导线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

(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μ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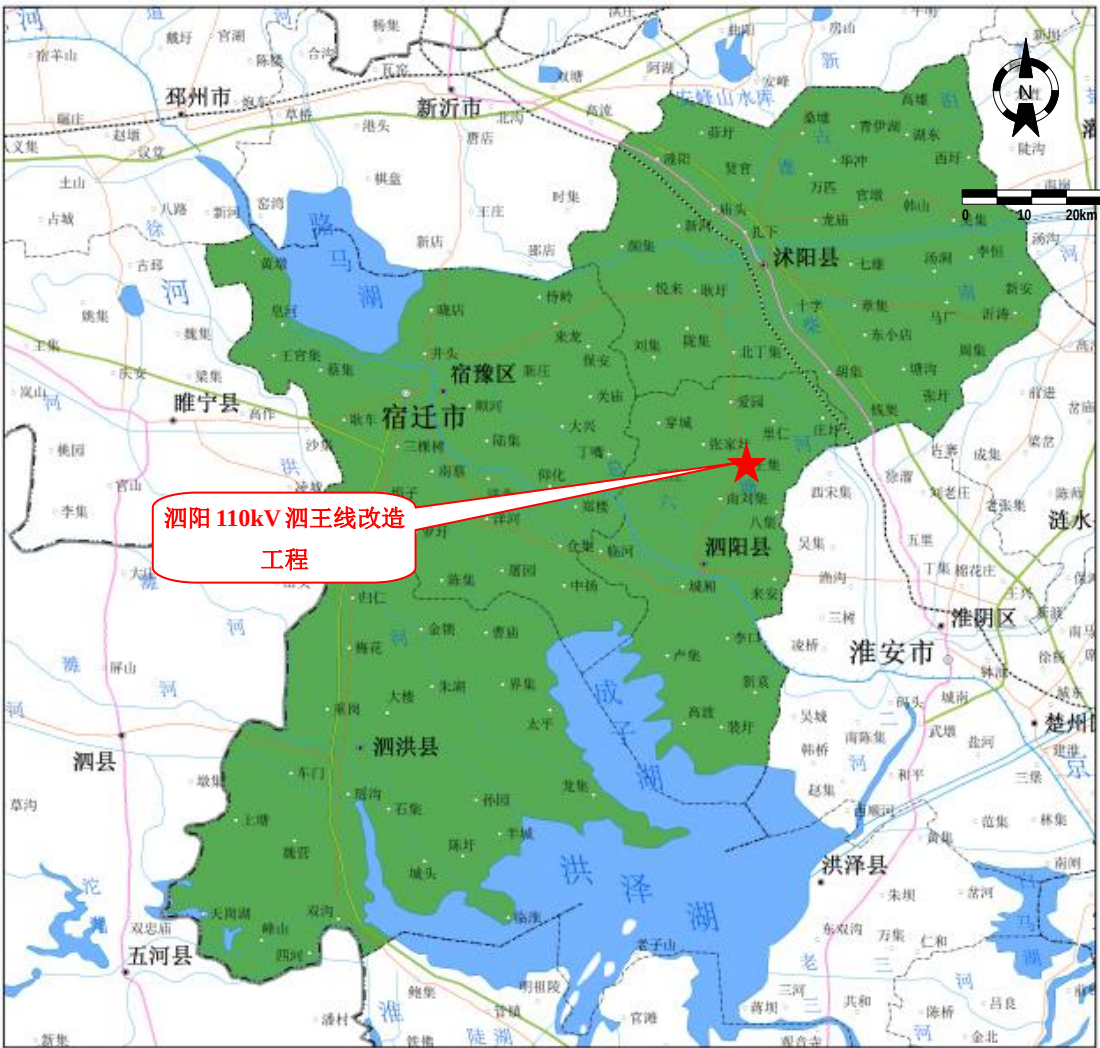
通过类比监测和理论预测，本工程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在满足本报告提出的净空距离和线路架设高度要求的前提下，线路周围及沿线敏感目标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电缆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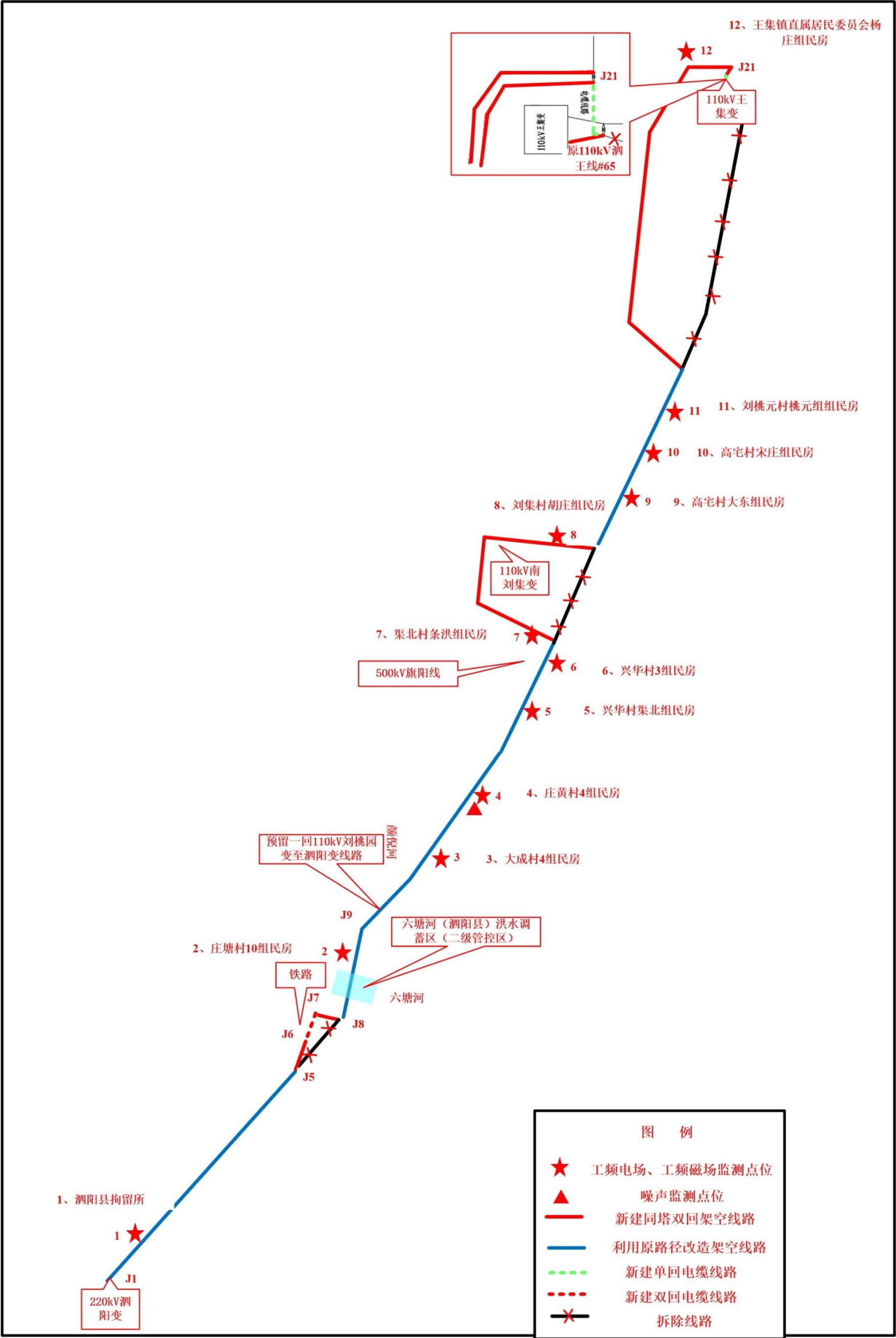
架空线路建设时线路采用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线路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部分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5)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正常运行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满足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附图 1 泗阳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110kV 泗王线改造工程线路路径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